

事實陳述附表 - 未成年父母

未成年家長條例規定,假如你不滿18歲,並且從未會結婚,並且懷孕或有所照看的受撫養的孩子,只有假如你和你的孩子和你的父母(們),合法監護人,其他成人親屬同住,住在集體家庭或孕婦,產婦療養院,你就可以領取現金補助。你的現金補助將付給那位成人。

假如你符合以下某一項條件,未成年家長條例就不適用:

- 1) 孩子受保護服務工作人員決定,你和你的父母(們)或合法監護人同住,在生理或心理上不安全;或
- 2) 你的父母(們)或合法監護人已故世;或者你不知道他們住哪裡;或者他們不讓你和他們一起住;或

- 3) 你在生孩子或申請現金補助以前至少有一年和你的父母(們)或合法監護人分開住;或
- 4) 你在法律上是自由自主的。

假如你和你的父母(們)或合法監護人分開住,並且上面所列某一項條件適用的話,你的案件將被推薦給為未成年父母服務項目。

請填寫下列問題。假如你需要更多空間,請附上另一頁紙。假如你需要幫助,可以向你的工作人員詢問。

① 你的姓名(名,中間名首字母,姓)			出生日期	社會保險號碼	郡政府專欄
目前地址(號碼,街名,路,道等)公寓號碼			電話號碼	CASE NAME	
市			郵遞區號	留言電話號碼	
郵遞區號			留言電話號碼	CASE NUMBER	
② 你是否和你的父母(們),或合法監護人同住,或者住在集體家庭或孕婦,產婦療養院?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假如“是”,請列出是誰,以及和這人的關係,並在證明欄⑦項下簽名和寫下日期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假如“否”,請說明為何不,並且有多久,請填寫③項至⑦項。					
③ 你母親的姓名(名,中間名首字母,姓)			聯絡電話號碼		
目前地址			號碼,街名	市	州
郵遞區號			郵遞區號		
④ 你父親的姓名(名,中間名首字母,姓)			聯絡電話號碼		
目前地址			號碼,街名	市	州
郵遞區號			郵遞區號		
⑤ 你孩子(們)或未出生孩子的另一位父母是否和你同住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	
另一位家長的姓名(名,中間名,姓)			出生日期	電話號碼	
目前地址			號碼,街名	市	州
郵遞區號			郵遞區號		
⑥ 請列出家中每一個人。假如你懷孕的話,請列出“未出生的”孩子以及預產期。					
你孩子的姓名		出生日期或預產期		社會保險號碼	
姓名	和你的關係	姓名	和你的關係		
姓名	和你的關係	姓名	和你的關係		
證明		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我瞭解,若要領取現金補助,我必須符合未成年父母條例或是符合免除條例。 • 我授權郡政府查核並核實我在事實陳述表上所提供的情況。 • 我在願受美國政府和加州政府對僞審作懲罰下聲明,這份事實陳述表上的資料是正確無誤,並全面的。 					
⑦ 你的簽名			日期		
作記號證人,翻譯員,或代表申請者人員的簽名			日期		
CWS SUPERVISOR				DATE	
SOCIAL WORKER NAME/NUMBER					
CWS PHONE NUMBER					